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公报

3月29日 **1958年第12号《**悠号:139》 1954年創刊

目 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295)
THE RESIDENCE IN A MILE AS A SECOND STATE OF THE RESIDENCE AS A SECOND STATE OF THE SE	
决定	(295)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員会关于批准国务院調整若于直屬机構的决議	(296)
国务院提請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員会批准調整若干直屬机構的議案	(296)
国务院关于协助退出現役的軍队干部还乡生产 的 通知 ······	(297)
国务院关于1958年中国人民解放軍退出現役干部轉業的通知	(298)
国务院关于同意將內务部主管的移民工作划归农垦部主管的批复	(300)
•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和越南民主共和国交通邮电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	
物資在越南民主共和国过境运輸的議定書	(300)
国多院关于降低新聞紙价格的通知	(302)
农業部关于积極做好1958年生猪防疫工作鼓起革命干勁消灭猪瘟的通知	(303)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任免人員	(305)
国务院命令(不另行文)	(305)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員会于1958年3月19日第95次会議 通过了关于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額問題的决定,現予公布。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毛澤东 1958年3月19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員会关于地方各級 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額問題的决定

1958年 3月19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員会第95次会議通过

1958年3月19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員会第95次会議决定:由于行政区域的扩大或者建制的合并,地方各級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名額可以超过选举法規定的名額。省級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額需要超过选举法規定的时候,由国务院批准。县級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額需要超过选举法規定的时候,由省級人民委員会批准。乡級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名額需要超过选举法規定的时候,由县級人民委員会批准。

由于行政区域的扩大或者建制的合并,县、市、市轄区、乡、民族乡、鎮人民代表大会应該选举的上一級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名額需要超过选举法规定的时候,由上一級人民委員会批准。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員会关于批准 国务院調整若干直屬机構的决議

1958年3月19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員会第95次会議通过

1958年3月19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員会第95次会議批准国务院將国家計量局。 改为国家技术委員会的会屬局,將物資供应总局改为国家經济委員会的会屬局,將中央 手工業管理局改为輕工業部的部屬局,將中国民用航空局改为交通部的部屬局。

国务院提請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員会 批准調整若干直屬机構的議案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員会:

为了适应国务院所屬的部和委員会最近已經作了調整的情况和需要, 国务院的直屬 机構除对外文化联絡局根据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議的决定予以撤銷外, 还 需要將国家計量局改为国家技术委員会的会屬局; 將物資供应总局改为国家經济委員会 的会屬局; 將中央手工業管理局改为輕工業部的部屬局; 將中国民用航空局改为交通部 的部屬局。

請予批准。

国务院总理 周恩来 1958年2月28日

国务院关于协助退出現役的軍队干部 还乡生产的通知

1958年3月23日

根据当前国家經济建設和国防建設的需要,并且积極支援农業生产大躍进,中国人民解放軍令春將有一批干部,退出現役,还乡生产。这些干部經过党的長期教育 和培养,經过革命战爭的考驗和軍队工作的鍛煉,有一定的工作能力和較高的政治覚悟。他們轉入农業生产,將是农業生产战綫上的一批骨干力量,对实现农業生产大躍进,促进农村社会主义建設,是一种有力的支援。

这些干部在参加軍队以前大部来自农村,是热爱劳动的。但是,由于他們脫离农業 生产的时間較久,現在要在农村安家落戶,在生产上、生活上可能暫时会遇到一些困难,需要各省、自治区、直轄市人民委員会督导所屬县、市、区、乡人民委員会,积極 予以协助,使其尽快地安家落戶,投入生产。为此,特作如下通知:

- 一、各县、市人民委員会,接到軍队关于还乡生产的干部名單和通知以后,应即了 解該干部家庭生产和生活情况,預先做好接待还乡干部的准备工作。干部还乡以后,当 地政府和农業生产合作社应該热情欢迎,向他們介紹农村社会主义建設情况,并征求他 們的意見,使他們感到政府和群众的温暖和关怀,愉快地安家落戶,参加生产。
- 二、退出現役的軍队干部还乡以后,当地政府应积極安排他們参加生产,吸收他們加入农業生产合作社,并且根据他們的身体情况分配适当的劳动,分配与群众相等的自留地;在可能的条件下,应該吸收他們参加乡、社基層組織的一部分領导工作或者其他社会活动。
- 三、退出現役的軍队干部还乡安家落戶的时候,如果沒有房屋或者房屋不够住的时候,当地政府应該动員群众借給或者租給他們房屋;需要修理或者新盖房屋的时候,应該予以协助。日常生活的必需用具,如果一时購置不及,也应該动員群众借給他們暫时使用。有关粮食、食油等物質供应,应該按当地供应标准予以及时的解决。

四、退出現役的軍队干部还乡以后,其子女入学轉学問題,除沒有适当学校的少数地方以外,当地政府应該負責解决,不能由于干部还乡生产而發生他們的子女失学和辍学的現象。

五、退出現役的軍队干部还乡以后,当地政府应該經常关心他們的进步; 鼓励他們 积極参加生产,帮助他們学会和提高农業生产技术; 幷且注意教育他們勤儉持家,把复 員資助金投入生产中去或儲蓄起来; 积極主动地团結他們,使他們在农業战綫上發揮更 大的作用。

以上各項,請認真貫徹执行。

国务院关于1958年中国人民解放軍退出現役干部轉業的通知

1958年3月23日

根据中国人民解放軍的建軍方針和軍官服役条例,今年將有十万排級以上干部需要 退出現役作轉業处理。目前,各部門和各省、自治区、直轄市正在大力精簡机構,紧縮 編制,大批干部下放劳动鍛煉,加强基層,或者作其他处理,再接收大量的轉業干部是 有一定困难的。但是,做好軍队干部的轉業工作,对于巩固部队、加强国防建設和社会 主义建設都具有重大的意义。因此,各部門和各省、自治区、直轄市人民委員会应該把 这項工作当作政治任务,設法克服各种困难,很好地予以完成。为了做好这一工作,特 通知如下:

- 一、退出現役的排級以上軍官,凡是身体健康,能坚持八小时工作,政治历史已經 审查清楚,沒有問題或者仅系一般性的政治历史問題,除了自願复員还乡的以外,都可 以作轉業处理。軍队中的职員可以按照同一精神处理。
- 二、今年安置軍队轉業干部的原則是: 营級以上干部应該根据工作需要和本人条件 分配工作; 連排級干部一般地应該在参加生产劳动鍛煉以后逐漸分配工作, 但接收單位 如果工作需要, 也可以不等他經过劳动鍛煉即予分配工作。根据这一原則, 对于今年十

万轉業干部作这样的处理: 三万左右的兵役干部,原則上就地轉業,具体交接工作,由 各省、自治区、直轄市軍队干部轉業处理委員会自行确定; 六万人(其中連級以上干部 占20%) 交由农垦部于今年三月底接收,并分配到国营农場参加生产劳动鍛煉,具体交 接工作,由农垦部和中国人民解放軍总干部部商洽确定; 其余的轉業干部,由中央軍队 干部轉業处理委員会統一分配給各省、自治区、直轄市接收安置,具体分配計划,由中 国人民解放軍总干部部和国务院人事局另行通知。

三、轉業干部不論分配工作或者参加生产劳动鍛煉,他們的工資待遇,一律按照 1957年7月29日国务院关于軍队轉業干部及复員的副排級以上干部参加工作后工資待遇 問題的通知的規定套級。轉業干部在劳动鍛煉期間的工資如何發給,以及他們的政治待 遇、福利待遇和在劳动鍛煉中的管理教育等問題,应該和国家机关下放劳动鍛煉的干部 同样办理。

四、各部門和各省、自治区、直轄市接收的轉業干部,凡是分配工作的,应該尽可能地納入編制。确实納入不了編制的,其本年度所需經費,国家机关和事業單位可以列在編外报銷,由財政部核撥專款;企業單位应該自行解决,确有困难时,由主管部門調剂解决,如果仍然解决不了时,再报財政部解决。轉業干部在未分配工作前下放到农業生产合作社劳动鍛煉的,其所需工資每年由財政部核撥專款給有关省市;分配給农垦部国营农場劳动鍛煉的,其所需工資由軍队照轉業后的行政級別繼續供給兩年,兩年以后的开支,由农垦部解决。

五、今年軍队干部轉業的人数較多,而且轉業的方向主要是参加生产劳动鍛煉。因此,各部門和各省、自治区、直轄市人民委員会,特別是各軍区,必須对他們做好政治思想工作,使他們充分認識到干部下放参加劳动鍛煉对社会主义經济建設和国家干部全面改造的重要意义,能够愉快地接受組織上的分配和安置。对于个别强調个人要求不接受組織分配,坚持錯誤的,应該給予批評教育;錯誤严重的,应該給予适当处分。

六、各軍区和各省、自治区、直轄市人民委員会在交接和分配工作結束以后,应該 作出詳細总結,并且报送中国人民解放軍总干部部和国务院人事局。

国务院关于同意將內务部主管的移民工作 划归农垦部主管的批复

1958年3月24日

· 你部(58) 垦办齐字第28号、(58) 內厅字第224号請示收悉。同意將移民工作由內务部划归农垦部主管。有移民任务的省、自治区以及县(包括省內外移民),已經設立的專管移民的机構,統归农垦部門主管;未設立專管机構的,移民業务一律移交当地农業部門或者农垦部門統一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和越南民主共和国 交通邮电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物資 在越南民主共和国过境运輸的議定書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和越南民主共和国交通邮电部为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云南等省 地区的物資运輸能充分利用双方現有的航运設备,特議定如下:

- 第 一 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云南等省地区可經过越南民主共和国海防港运进 和 运 出 物 資。在海防港的中轉工作,由越南民主共和国交通邮电部水运局負責办理。
- 第二条 在海防港办理中轉工作的范圍是: 物資由鉄路运达海防港卸車开始至裝船結 東、或物資由海运运达海防港卸船开始至裝車完畢的全部工作。
- 第 三 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所屬广州区海运管理局在运输上述物資中,如因物資 过多、船舶运力不足而越南民主共和国交通邮电部所属 B舶运力有多余时,越 南民主共和国交通邮电部所屬的船舶可参加上述物資的运輸工作。

多記录,以划分責任。

- 第 五 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述过境物資經过越南民主共和国鉄路运輸,按照中华人民 共和国和越南民主共和国双方鉄路部門的有关协議办理。
- 第 六 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經过海防港运进或运出的物資,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所 屬广州区海运管理局于年度季度开始前向越南民主共和国交通邮电部所屬水运 局提出年度季度的参考运输量,于月度开始前十天以电报將月度运输量通知越 南民主共和国交通邮电部所屬水运局,并随寄正式的月度書面計划。
- 第七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所屬广州区海运管理局运输上述物資的船舶,于月度 开始前五天、旬度开始前二天,向越南民主共和国交通邮电部所屬水运局提出 船舶計划,其船舶在到港前应按越南民主共和国交通邮电部海防港現行規定提 出預报和确报。运输上述中轉物資的船舶应和其他普通船舶一样办理船舶进出 港的手續及紛納港口所規定的費用。

双方通訊联系的方法和使用的电台,按照1956年12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交通部华南区海运管理局代表与越南民主共和国交通邮电部水运局代表关于相 互之間業务联系問題的談話記录]第一条(4)項規定办理。

第 八 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过境物資在海防港的中轉費用,应按照越南民主共和国的 現行費率計算。

中华人民共和国物資經过越南民主共和国鉄路运輸的运費按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鉄道部和越南民主共和国交通邮电部关于从中国昆明鉄路通过越南鉄路到中国其他鉄路各站間往返运送貨物的議定書]中規定的运費計算办法計算。

越南民主共和国交通邮电部所屬船舶参加运输上述物資的运价,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所屬广州区海运管理局的現行費率計算。

上述中轉費用和运費,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所屬广州区海运管理局和越南民主共和国交通邮电部所屬水运局通过兩国国家銀行以人民幣結算。

第 九 条 为了加强双方的联系和了解过境物資的轉运情况,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所 屬广州区海运管理局可以派員留駐海防港。必要时,双方可派員前往同运輸工 作有关的地区。但上述人員,須遵守所在国当地政府的法令。 締約双方对上述所派人員应尽量給予工作、食宿和医疗等方面的便利。

- 第 十 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运输上述物資的船舶需要的燃物料和船員 食 品 供 应 等,应由越南民主共和国交通邮电部所屬外輪代理公司代为办理。
- 第十一条 本議定書所产生的技术、業务問題和其他有关問題,由締約双方所屬的航运 部門另行商訂。
- 第十二条 本議定書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三年,如締約任何一方在期滿前六个 月未通知廢除时,本議定書的有效期即自动延長三年。

本議定書于1958年1月24日签訂, 共兩份, 每份都用中、越文写成, 二种文本具有 同等效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部代表 越南民主共和国交通邮电部代表

季 遜 华

李 文 森

国务院关于降低新聞紙价格的通知

1958年3月17日

由于目前报价較高,影响报紙的發行数量,因而也就使报紙的宣傳教育作用的發 揮,受到一定的限制。为了适应大躍进的新形势的需要,必須扩大报紙的發行,使党和 国家的方針政策能够更深入地同广大群众見面,使群众的創造和先进事迹得到更广泛的 傳播,以便更好地推动生产和建設高潮和积極开展群众性的宣傳教育和文化工作。除已 决定报紙降价外,还必須适当降低新聞紙的价格,以便在經济上支持报社。为此,决定 隆低新聞紙出厂价格20%。卷筒新聞紙每吨由現价920元降为730元,平板新聞紙每吨由 現价940元降为770元, 幷从1958年4月1日开始执行。

至于有关部門的所管企業,由于新聞紙降价后引起的利潤額增减問題,由輕工業部。 与使用部門核算后,通知財政部在1958年財务計划內加以調整。同时,要求各报社和各 生产新聞紙的企業在大躍进中努力改进經营管理,厉行节約,降低成本。

农業部关于积極做好1958年生猪防疫工作 鼓起革命干勁消灭猪瘟的通知

1958年3月18日

1957年8月全国防治猪病座談会,初步确定要在第二个五年計划期間,在全国范圍內基本上消灭猪瘟,幷控制猪丹毒和猪肺疫不使流行。目前大部分省、自治区、直轄市制訂了猪病防疫規划:黑龙江省和广西僮族自治区規划在1958年基本消灭猪瘟;河南、辽宁、安徽省规划在1959年基本消灭猪瘟;广东、河北、山西省和內蒙古自治区规划在1960年基本消灭猪瘟;四川、甘肃省和北京市規划在1961年基本消灭猪瘟;山东、江苏、江西、浙江、福建、湖北、湖南、云南、贵州、陝西省規划在1962年基本消灭猪瘟。

(青海省、新疆維吾尔自治区和上海市的規划尚未报来)这些規划应該进一步 具体 到 乡、到社,組織群众貫徹实現。五年看三年,三年看头年,1958年是消灭猪瘟規划开始 的第一年,也是能否实現消灭猪瘟規划的关键年,随着生猪大量發展,如果防疫工作赶不上去,很可能造成生猪大量死亡,打击农民养猪情緒,成为發展养猪的障碍,因此必 須立即动手,广泛开展猪傳染病的預防工作。

根据目前生猪飞耀發展的情况,过去零打碎敲的防疫办法,已不能满足新形势的需要,应該采取普遍預防、重点消灭的办法。根据不完全的統計,1957年已有37个县基本上消灭了猪瘟。其中黑龙江省出現了18个無猪瘟县,今年全省要基本消灭猪瘟。河南省提出要在1958年建立46个無猪瘟县,占全省124个县市的37%,另外再建立268个無猪瘟乡和1,728个無猪瘟社。各地区应該学習河南省这种大刀闊斧的做法,用革命的干勁,大量創造無猪瘟的县、区、乡、社,并做到一县消灭,巩固一县,一社消灭,巩固一社,站稳陣地,大步前进,機續扩大無猪瘟地区,逐步达到消灭猪瘟的目的。

几年来,各地的实踐証明,只要有干勁,有决心,有积極可靠的計划和办法,具体深入貫徹到社,成为群众的实际行动,是可以在短期間內消灭猪瘟的。消灭猪瘟的主要办法是:

- 一、养猪有圈。目前全国大約有50%左右的养猪戶还沒有猪圈,散猪在外,到处乱跑,不但容易傳染猪病,而且影响积肥。因此在1958年內,必須結合积肥增产,做到有猪有圈。各地应該認真布置檢查,帮助农業社解决修图上可能遇到的一些困难。
- 二、大力推广猪瘟鬼化弱毒疫苗,全面开展預防注射。猪瘟鬼化弱毒疫苗,經过各地大量推广使用,証明安全有效。由于注射后产生免疫力快,可以在正發生猪瘟的地区进行預防注射来扑灭猪瘟。如去年河南省西平、封丘等30个县猪瘟大流行时,采用大量注射猪瘟鬼化弱毒疫苗的办法,很快就控制了猪瘟的流行,停止生猪死亡。同时制造箭便,成本低廉,一支鬼子制出的疫苗可以預防300头猪,注射一头猪只需一分多錢;免疫期达一年半以上,是目前預防猪瘟最好的一种武器。今年河南省已計划將全省一千九百万头猪,用猪瘟鬼化弱毒疫苗預防注射一千五百五十万头,另外用猪瘟結品紫疫苗补針三百五十万头。希望各地大量培养制造这种疫苗的技术人員,大力推广,积極接受和采用这种先进的办法。
- 三、繼續貫徹生猪自繁自养的方針,是防止猪病傳染的有效办法。湖南省望城县以 社为單位,实行了生猪自繁自养,虽然生猪發展很多,但猪瘟已基本上得到消灭。与此 相反,如河北省通县南刘格庄去年11月自定兴县买回仔猪481头就死了450头,因帶进猪 瘟还傳染原有猪死一百多头。这种經驗教訓,各地应該加以注意。
- 四、生猪檢疫及妥善处理病死猪体和猪肉是防疫中最重要的一个环节。这一关把不住,就会大大减弱防疫作用,难以巩固既得成果。因此应該在交通頻繁和生猪主要的集散市場設立檢疫机構,或指定專人負責檢疫工作。禁止买卖病猪、病猪肉,最好以社为單位設立屠宰和处理病死猪的場所,防止散布病原。
- 五、同第二商業部門紧密协作,組織一支强大的防疫力量,从各个环节堵塞傳染漏洞。黑龙江省有些县的畜牧兽医工作站同商業部門的生猪牧購点已实行了合署办法。河南省在兩个部門的协作下,今年計划組織十余万人的防疫大軍,开展消灭猪瘟工作,并由第二商業部門撥款六十万元,購买防疫藥械。四川省今年共同訓練基層畜牧兽医人員二十一万余人,訓練經費全部由第二商業部門开支,由于兩个部門的合作,对消灭猪瘟務会起到良好作用。这种紧密結合、大張旗鼓的做法,值得各地学習。

三五年內基本上消灭猪瘟,幷控制猪丹毒、猪肺疫的流行,是一項复杂而艰巨的

任务。各地农業部門要在党政統一領导下,同有关商業部門进一步密切协作,广泛深入地發动群众展开預防猪瘟工作,并定期檢查,及时总結經驗,介紹推广。把防治猪病工作推向一个新的高潮,打响1958年的第一炮,为实现三五年內消灭猪瘟,控制猪丹毒、猪脑疫不使流行的規划打好基础。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任免人員

1958年3月19日

国务院命令

(不 另 行 文)

1958年3月7日国务院全体会議第72次会議通过,任命:

陈毅为国务院外事办公室主任,廖承志、刘宁一、孔原、張彥为国务院外事办公室 副主任;

李光澤为中华人民共和国駐荷蘭王国代办处参贊;

侯德榜、吳亮平为化学工業部副部長;

楚圖南、張致祥、丁西林、屈武、鄒大鵬为对外文化联絡委員会副主任,陈忠經为 对外文化联絡委員会秘書長;

程孝剛、陈大燮、田鴻宾为交通大学副校長;

范存忠为南京大学副校長;

周荣鑫为浙江大学校長;

刘仰嶠为武汉大学副校長;

金錫如为重庆大学副校長;

齐速为中央美术学院副院長;

張仃、陈叔亮为中央工艺美术学院副院長;

罗光达为中央戏剧学院副院長;

庫尔班阿里为新疆学院副院長;

謝冰为西安体育学院副院長;

严慢为华东水利学院院長;

吳仭之为上海戏剧学院副院長;

苏明德为西南政法学院副院長;

張毅为山西省人民委員会財粮貿办公室主任;

張梵为新疆維吾尔自治区教育厅副厅長,柴汗生为新疆維吾尔自治区服务厅厅長, 史恩成为中国人民銀行新疆維吾尔自治区分行副行長;

章柯为山东省科学工作委員会副主任, 扈国华为山东省菏澤專員公署專員;

邓一川、楊志超、楊元璋为河南省計划委員会副主任,韓澤民为河南省体育运动委員会副主任。

発去:

李岩的財政部文教社会財务司副司長的职务;

周荣鑫的建筑工程部副部長的职务;

張致祥、丁西林的文化部副部長的职务;

陈力、季文美的西安航空学院副院長的职务;

馮仲云的华东水利学院院長的职务,严愷、汪大年的华东水利学院副院長的职务;

牙合甫阿吉的新疆維吾尔自治区农業厅副厅長的职务, 土尔的·艾里的新疆維吾尔 自治区教育厅副厅長的职务, 柴汗生的新疆維吾尔自治区商業厅副厅長的职务;

章柯的山东省农業厅副厅長的职务,任輸升的山东省菏澤專員公署專員的职务。

国务院总理 周恩来

1958年3月7日

国务院命令

(不 另 行 文)

1958年3月17日国务院全体会議第73次会議通过,任命:

丁西林、丁华、包尔汉、刘格平、伍云甫、陽翰笙、达浦生、何成湘、吳冷西、陈 忠經、周建人、郑振鐸、屈武、荣高棠、袁超俊、夏衍、崔义田、張奚若、張致祥、章 汉夫、梅益、馮基平、鄒大鵬、楚圖南、謝鑫鶴、蕭三、魏傳統为对外文化联絡委員会委員;

洪明貴为衞生部医疗預防司司長,鮑敬桓为衞生部医疗預防司副司長,陈致明为衞 生部計划財务司副司長,譚治为衞生干部进修学院副院長;

奎斯熾为成都中医学院院長, 張华为成都中医学院副院長;

尹伊为山西省民政厅副厅長;

王治平为江苏省交通厅厅長;

金稚石为安徽省人民委員会参事室主任;

程耘平为江西省文化局副局長, 谷蠹光为江西省教育厅副厅長;

刘田夫为广东省人民委員会秘書長,安天縱、陆瑩为广东省人民委員会副秘書長, 欧陽波为广东省人民委員会办公厅主任,何文为广东省人民委員会办公厅副主任,姚雨 平为广东省人民委員会参事室主任,蕭文、莫雄、梁世驥、罗梓材、郑蔭桐、苏翰彥为 广东省人民委員会参事室副主任,湯光礼为广东省民政厅厅長,王全国为广东省計划委 員会主任,梁巨穉、陈应中为广东省計划委員会副主任,吳健民为广东省水产厅副厅 長,蕭鵬、刘荣光、金鐸为广东省交通厅副厅長,王昌虎为广东省林業厅厅長,李慎之 为广东省劳动局副局長,徐繩周为广东省华侨事务委員会副主任,刘子奇为广东省体育 运动委員会副主任;

李鉄亞为云南省人民委員会財粮貿办公室副主任,谷佑箴为云南省人民委員会工業 交通办公室副主任,刘希玲为云南省人民委員会文教办公室副主任,梁浩为云南省人民 委員会农林水办公室主任,赵秉經为云南省人民委員会农林水办公室副主任,許南波、 吳鴻宾为云南省人民委員会办公厅副主任,孔苑农为云南省民政厅副厅長,許謀为云南省农業厅副厅長,江洪洲为云南省农垦局局長,彭名川为云南省农垦局副局長,段明为云南省民族事务委員会副主任,張精源为云南省山靖專員公署專員,張汉俊为云南省昭通專員公署專員,陈和为云南省临滄專員公署專員。

発去:

申伯純的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副局長的职务;

刘思慕的外交部国际关系研究所副所長的职务;

譚治的衛生部办公厅副主任的职务,黃鼎臣的衛生部医疗預防司司長的职务,洪明 貴的衛生部医疗預防司副司長的职务,陈致明的衛生部防疫司副司長的职务;

苏藜的四川师范学院副院長的职务;

刘干如的黑龙江省人民委員会副秘書長的职务;

李熙波的青海省人民委員会办公厅副主任的职务;

杜禛祥的广东省人民委員会秘書長的职务,紀錦章、湯光礼、陈景文的广东省人民委員会副秘書長的职务,关山的广东省民政厅厅長的职务,李慎之的广东省人民委員会人事局副局長的职务,賀希明的广东省計划委員会主任的职务,王全国的广东省建設委員会主任的职务,梁巨穉的广东省建設委員会副主任的职务,徐繩周的广东省财政厅副厅長的职务,陆瑩的广东省第二工業厅副厅長的职务,郑蔭桐的广东省交通厅副厅長的职务,金鐸、刘荣光的广东省航运厅副厅長的职务,陈冷的广东省林業厅厅長的职务,方东平、左洪濤的广东省林業厅副厅長的职务;

王安广、凌静的云南省民政厅副厅長的职务,申玉卿、周兴柏的云南省公安厅副厅 長的职务,何直敏的云南省司法厅副厅長的职务,陈和的云南省財政厅副厅長的职务, 李正一的云南省服务厅副厅長的职务,田疇的云南省交通厅副厅長的职务,宋丙寅的云 南省曲靖專員公署專員的职务。

> 国务院总理 周恩来 1958年3月17日